

# 派出所所长伪造政府文件控制煤矿

为摆平此案花费千万,目前仅被“免职”,审批部门竟称“没有责任”

兑镇镇石匠村距离孝义市城区仅有半个小时的车程。离这个小山村越近,往来运煤的车越多,卡车卷起的灰尘四处飞扬,虽然风和日丽,可邻近马路的居民楼上没有一家打开窗户。

山西省孝义市东风煤矿就在石匠村。从2006年3月开始,在短短不到3年时间里,这个核准年产9万吨煤的小煤矿,被3次非法倒卖,倒卖的背后,则是政府干部参股经营、甚至伪造政府文件骗取工商登记等一系列的违法行为。

东风煤矿的合法所有人成够生为此事焦头烂额,除了厚厚一沓寄给几十个政府职能部门的检举材料外,他还有深深的隐忧:有关部门查处这个案子一开始动头儿挺大,现在会不会不了了之?

## 派出所所长实际控制煤矿

孝义市东风煤矿原是一家全民所有制煤矿,1998年由孝义市二轻总公司投资设立。2005年8月,孝义市政府、孝义市企业改革改制领导小组对该矿进行改制,改制成由李华文等人持股的民营股份制企业,但未进行产权置换登记审批和采矿变更登记。

2006年3月13日,李华文等人与孝义本地人成够生签订转让合同,将全部股权以2800万元转让给成够生。按照转让合同,成够生须在合同签订之日支付1400万元,余下的1400万元,一部分以清偿东风煤矿债务方式给付,另一部分则要在十日内一次付清。

成够生开始筹款。2006年3月中旬,他以孝义市亨利建筑公司(成够生哥哥成贵生的公司)的名义向霍耀山等5人借款1000多万元,其中向霍耀山借款550万元。

霍耀山,孝义市公安局中阳楼派出所所长。按照成贵生的叙述,由于自己的公司在中阳楼派出所辖区,霍耀山和自己相识多年。霍耀山得到消息后主动要求入股,但办理手续时打的是借款条。让成贵生没

## 纪委调查后派出所所长仍未交矿

2007年7月至10月间,吕梁市纪委根据相关举报对霍耀山调查并予以“双规”。成贵生说,立案期间,吕梁市纪委确认东风煤矿为成够生所有,并口头通知成够生准备接手煤矿。

此时,霍耀山已经被解除了“双规”。孝义市一名政府官员出面协调霍、成之间的矛盾。成贵生说,这名官员对他说,霍耀山把煤矿交回成够生,并保证再也不欺负成贵生兄弟,作为交换,成家不要再闹了。

但霍耀山并没交矿。吕梁市纪委的态度更让成贵生兄弟忐忑不安。后来,纪委通知说,东风煤矿不用接了,因为既不是成够生的,也不是霍耀山的!

成贵生赶紧派人到山西省工商局调查。让他没有想到的是,2007年9月30日,东风煤矿已经变更成为孝义鑫辉煤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也变更为田新民(霍耀山儿女亲家),股东为田新民和郭宝生(霍耀山小舅子)。更让他震惊的是,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所需的材料中,竟然有伪造的孝义市政府及多个部门的文件。

公安机关调查表明,霍耀山被解除“双规”后,请王志贤(中阳楼派出所临时工)杜青卫(孝义市工商局兑镇工商所副所长)吃饭,商量如何摆平成够生举报他人入股煤矿之事。在杜青卫、王志贤的操作下,一系列假文件很快伪造出来。

伪造的《孝义市人民政府关于对山西省孝义市东风煤矿改制方案的批复》(孝政发[2007]132号)说:“同意将孝义市东风煤矿评估确认后的

想到的是,霍耀山此后一步步把他的煤矿据为己有。

成贵生说,鉴于借款原因,霍耀山等5人被聘为煤矿董事会成员。成贵生为董事长(实际投资人),负责煤矿生产、经营、管理和财务支出的审批,霍耀山负责财务初审,成够生等两人负责煤矿日常的生产和安全,其他成员负责原煤销售等其他工作。

矛盾很快发生并日渐尖锐。成贵生说,霍耀山先是越权签发批煤矿生产经营中的各项支出,继而采取不交财务不入账的方式将900多万元售煤款据为己有。矛盾终于在6月底的股东会议上爆发。东风煤矿核定的开采能力是每年9万吨,孝义市地税局只能开9万吨的税票,然而,东风煤矿不到3个月就出煤9万吨,将来税票怎么开?“霍耀山说他可以开假票,我当时就和他吵起来了,我弟弟是法人代表,将来出了事得我弟弟顶着,我不能干!”

然而,霍耀山逐步成为了东风煤矿的真正主人,掌握着成够生的个人印鉴和银行账户,从2006年7月开始,成贵生兄弟被迫退出了东风煤矿。

净资产在吕梁市产权交易市场公开、公平拍卖。原东风煤矿债权债务全部由山西省孝义鑫辉煤业有限公司承继。”落款日期为2007年8月14日。

伪造的《吕梁市产权交易市场国有企业产权交易成立确认书》(吕产权成交[2007]16号)说:“吕梁市产权交易市场公告时间为2007年8月15日至2007年9月5日,在公告时间内,只有田新民一人参加竞买……成交金额为4478442.98元……本次交易合法,确认有效。”落款日期为2007年9月6日。

伪造的孝义市财政局《关于对山西省孝义市东风煤矿净资产转让的确认函》(孝财发[2007]63号)确认了《吕梁市产权交易市场国有企业产权交易成立确认书》中东风煤矿全部转让给田新民的内容。落款日期为2007年9月7日。

2007年9月30日,山西省工商局对东风煤矿进行了变更登记。吕梁市纪委调查表明,此时,霍耀山仍实际控制东风煤矿。

在掌握伪造政府公文的相关证据后,成够生立即向有关部门举报。成贵生说,霍耀山托孝义市公安局副局长梁国玺进行协商,说:“经过‘双规’,耀山所长也不能当了,放他一条活路,给他一部分经济补偿,耀山把矿还给你们。”

成贵生说,自己起初答应给霍耀山200~300万元,但霍耀山讨价还价,拖延时间,补偿数额确定后,梁国玺通知成够生准备接矿,可霍耀山却以种种理由一天推一天。此后,东风煤矿又被非法转让了两次。



山西省孝义市东风煤矿

## 山西省工商局:“我们没有责任”

发现东风煤矿工商登记变更中伪造政府文件后,成够生立即向孝义市、吕梁市和山西省有关部门举报。

2008年3月21日,吕梁市公安局经侦支队对王志贤、杜青卫涉嫌伪造公文、印章立案调查。2008年7月19日,吕梁市检察院批准将两人逮捕。

骗取山西省工商局核发的企业变更登记,是霍耀山“洗白”自身而又实际控制煤矿的重要一环,也是导致东风煤矿后来两次非法流转的开始。而实际上,杜青卫等人伪造的公文并非天衣无缝。比如,孝劳保字[2007]81号文件上,在最醒目的地方,孝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被错写成“社会和劳动保障局”。伪造的《吕梁市产权交易市场国有企业产权交易成立确认书》把“成交确认书”错写成“成立确认书”。

那么,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是怎样审核这些漏洞百出的文件的呢?2008年9月25日,记者来到山西省工商局企业注册监督管理处。企管处处长杜建仁对记者说:“企管处只是对企业报送的材料进行形式审查,看材料是否齐全,只要符合法定形式,就予以受理。我们不可能对材料的真实性作出鉴定,主要是看公章。”

记者出示了伪造的标明孝义市“社会和劳动保障局”字样的[2007]81号文件。杜建仁认真看后一脸迷惑地对记者说:“没有问题呀!”

记者说:“一个政府部门出具的文件不会把自己的名字写颠倒,把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写成社会和劳动保障局。”杜处长再次认真看了看文件,并查看了办公桌上的一本小册子,说:“是写错了!”但他强调:“按目前的相关规定,省工商局企管处对此事没有任何责任。”

2008年9月16日,山西省工商局下达《关于对山西孝义鑫辉煤业有限公司提交虚假材料取得改制登记的处罚决定》,撤销改制登记。

按规定,发现煤矿违法行为,属于其他有关部门职权范围的,要及时向有关部门通报。但东风煤矿更名为鑫辉煤业有限公司后,王志贤又持此营业执照办理了煤炭生产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照。山西省安监局办公室,工作人员明确告诉记者:“如果省工商局向安监局通报,鑫辉公司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肯定会吊销。”

## 孝义市纪委至今没有处理结果

2007年9月3日,吕梁市纪委对群众举报霍耀山入股经营煤矿问题立案调查。吕梁市纪委对霍耀山一案初核后交给孝义市纪委立案室。孝义市纪委常委会对该案讨论过一次。

吕梁市纪委调查结论认定霍耀山入股经营煤矿的事实:霍耀山入股570万元。孝义市纪委副书记谢太生说,吕梁市纪委没收霍耀山分红款410万元。但也有消息说,吕梁市纪委收缴霍耀山非法所得1000多万元。

2007年12月,孝义市纪委收到吕梁市纪委对霍耀山违规经商的处罚通知后,至今没有拿出处理结果。

谢太生说,查处期间又有对霍耀山伪造公文印章的新举报,吕梁市公安局正在调查,等公安局有了调查结果后一并处理。

在孝义市纪委,记者得到了一份中共孝义市委、孝义市人民政府2005年9月15日印发的《关于清理纠正国家

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人民团体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参与煤矿生产经营活动的通知》。

《通知》要求,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各人民团体要集中时间对本乡镇、本部门领导干部、工作人员参与煤矿生产经营活动的违法违规进行清理,一把手亲自负责,清理中发现已经投资煤矿的干部职工,必须在9月22日前责令其全部撤出投资。否则,要及时向市纪检委通报,由市纪检委调查处理,并上报市委市政府。具有讽刺意味的是,《通知》下发几个月后,派出所所长霍耀山就开始入股经营煤矿了。

“现在应该到结案的时候了。”谢太生说,“当事人担心久拖不决,害怕打击报复,这可以理解。为了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应当早点给一个明确的结论。我们也希望通过新闻媒体的舆论监督促进问题的处理,尽快消除当事人的心理疑虑!”

## 两公安局找不到一个派出所所长

9月25日,吕梁市公安局相关人士告诉记者,杜青卫等涉嫌伪造公文一案已经侦查终结,一个月前已经移送吕梁市检察院起诉。

成贵生的法律顾问张卫东律师认为,霍耀山一案历时两年没有处理结果,吕梁市公安、纪委办案浮于表面,对很多问题不问不查,致使犯罪嫌疑人得不到法律的追究,受害人合法权益得不到维护。

张律师举例说,表面看,杜青卫、王志贤伪造政府公文到山西省工商局办理了东风煤矿工商变更手续,而实际上,霍耀山才是真正的主谋。犯罪分子实施犯罪行为都有一定的目的,可杜青卫、王志贤与东风煤矿没有任何投资权属关系,二人单独伪造公文印章毫无意义。

张律师认为,查清霍耀山涉嫌的犯罪事实是本案能够彻底查清的关键。要想查清这些问题并不困难,比如,霍耀山出资来源,煤矿两次非法流转中签订的合同、购矿款资金流向等,遗憾的是,这些问题至今没有答案。

9月22日至26日,记者赴山西省孝义市、吕梁市采访此案。然而,霍耀山的行踪成了谜团,更让人不可理解的是,孝义市公安局、吕梁市公安局都称“联系不到霍耀山”。

根据成贵生提供的手机号码,记者多次联系霍耀山,但该手机始终处于关机状态。记者通过114查询到孝义市某小区名为“霍耀山”的家庭电话,一男子接听电话后否认

## 查处官煤勾结咋就这么难

霍耀山现在受到的处理仅仅是“免职”。孝义市公安局的说法是,公安局无权处理科级干部,目前只能是“免职”。等到纪委有了处理结论,才能作出进一步处理。孝义市纪委的说法是,要等到吕梁市纪委有了最终结论,才能对霍耀山作出处理。吕梁市纪委的说法是,山西省公安厅和吕梁市公安局已经立案调查,要等公安部门的最终结论。吕梁市公安局的说法是:该案已经移送市检察院了,据说检察院决定不予起诉。

在一个个部门的“说法”中,东风煤矿的合法所有者成够生等来的只有一一次次失望。

有一个问题让记者疑惑,霍耀山控制东风煤矿后,东风煤矿被非法转让了两次,得知被转让后,成贵生马上派人前去交涉,提醒买主:“你们是非法买卖,我才是煤矿的主人”。可前后两任买主根本不予理睬。孝义当地人的解释是,他们只是出面跑的,他们背后什么什么亲戚是政府官员。

中央纪委2007年10月12日发布了《安全生产领域违纪行为适用〈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若干问题的解释》。按照《解释》,国家机关和国有企业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违反规定在煤矿等企业投资入股或者在安全生产领域经商办企业的,情节严重者可开除国家机关和国企工作人员党籍。山西省也加大了对煤焦领域腐败的打击力度。

2007年7月19日,孝义市人民政府下发了《关于2007年市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分解的意见》,明确提出“继续清理纠正国家工作人员投资入股煤矿问题”;“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国有企业负责人在煤矿投资入股,不论多少,必须坚决全部退出。对隐瞒不报和拒不退出以及不上交收益的,一律先就地免职,再由纪检监察机关严肃查处,涉嫌违法犯罪的要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颇具讽刺意味的是,霍耀山入股经营煤矿是在中央、山西省、吕梁市和孝义市连续下文治理官煤勾结的时候。而他的问题被认定后,也没有受到“严肃查处”。

再严厉的政策也需要人去执行。而各种人情、利益会让政策的执行大打折扣。在孝义采访期间,记者明显感受到这一点。面对记者核实几份文件真伪的要求,孝义市政府一名工作人员明确给予拒绝:“这些文件肯定是假的,但我要是拿着文件去找市政府、财政局,人家会说我帮着记者调查霍耀山,我还要在孝义工作几十年呐,希望你理解。”

私下里,官员入股似乎很正常。公开场合,没有人愿意“得罪”违法违纪的同僚,这也许就是查处官煤勾结难的官场生态。

据《中国青年报》



孝义鑫辉煤业有限公司伪造的公文 刘万永 摄